

2026 年「嘉藥盃全國高中職專題製作競賽」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緣起

因應全球產業快速變化與科技應用持續創新，技職教育亟需重視專題實務能力與創新應用之培養。為鼓勵高中職學生積極參與專題研究與技術創新，並提供成果展示與交流之舞台，本活動特整合本校三大學院之核心技術與研發成果，並廣邀全國高中職學生專題團隊共同參與競賽，讓學生有機會開展創意構想與展示研發成果，提升專題研究能力與自我表現信心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嘉南藥理大學研究發展處、嘉南藥理大學推動大學社會責任辦公室

三、活動說明：

- 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師生。
- (二)活動說明：提供高中職專題製作競賽平台，在六大競賽領域(機電領域、化工土木領域、商管設計領域、食品餐旅領域、家政衛護領域、學術領域)，讓高中職生發表及展示專題製作成果。
- (三)參賽技術無抄襲仿冒情事，且未曾對外公開發表，若已參賽過之技術，歡迎參加展覽。
- (四)參展海報由主辦單位提供格式自行製作、輸出及張貼，格式請統一為 A0 (84cm-118cm) 大小海報，內容請列出專題名稱、創作人、專題介紹(包含創新與獨特性、商品化效益、應用價值)及圖片解說。

四、活動展示時間與地點

- (一)海報展覽時間：3月6日(五) 10:00 - 15:30 止
- (二)競賽及頒獎時間：3月6日(五) 10:00 - 15:30
- (三)進場及撤場時間：
 - 1.進場時間：請於3月5日(四) 09:00-17:00 及 3月6日(五) 10:00 前至活動現場自行張貼海報。
 - 2.撤場時間：請於3月6日(五) 15:30 後始得自行撤除，若無撤除將由本校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代為撤除，請於3月9日(一)統一至嘉南藥理大學校門口警衛室領回。
- (四)活動地點：嘉南藥理大學 英傑六舍(V棟)二樓 創客基地。

五、嘉藥盃全國高中職專題製作競賽時程表及評分標準

(一) 時程表

活動內容	時程
比賽辦法公布	1 月 15 日 (四)
報名	1 月 15 日(四)至 2 月 26 日 (四)
書面初審	3 月 2 日 (一)至 3 月 4 日 (三)
現場評審決選暨頒獎	3 月 6 日(五) 現場評審時間：10:00 – 13:00 頒獎時間：14:30 – 15:30

(二) 評分標準

1. 本競賽分為初審(佔總分 70%)與決選(佔總分 30%)。
初審採書面審查方式，決選採海報展示及現場訪談方式進行。
2. 初審說明：
初審由主辦單位依報名資料的完備性，是否符合本競賽辦法、智慧財產、合法性、創新與獨特性、商品化效益及應用價值等推薦進入決選。
3. 決選說明事項：
決選為書面及現場審查，由評審委員依其廣宣技巧等相關項目，進行現場訪談後，再由主辦單位進行成績統計。

項目	審查重點	權重
創新與獨特性	創新理念 獨特性 新創價值 不可取代性	30%
商品化效益	可行性分析 短期實現性 成熟度	20%
應用價值	產品效益 市場定位及應用	30%
現場訪談問答	說明內容 應答能力 海報呈現	20%

(三) 競賽獎勵

依成績高低頒予金牌獎、銀牌獎、銅牌獎及佳作若干名(若成績未達標準，則從缺)，各授予獎狀乙紙，獎勵金由當年度相關補助計畫預算核定通過後核撥，金牌獎獎勵金為 5,000 元、銀牌獎獎勵金為 3,000 元、銅牌獎獎勵金為 1,500 元。

六、智慧財產與合法性說明

- (一) 參加技術內容須遵守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肖像權、隱私權、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，如有侵權爭議，由參加者自行負責。
- (二) 所有參加技術必須保證絕無抄襲仿冒之情事。
- (三) 獲獎技術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，經法院判決確定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狀。
- (四) 參加技術需為自己創作，若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證者，將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- (五) 參賽技術不得為市面上已公開發行之產品或其他供商業用途之創作，但可參加展覽。
- (六) 參加者於活動期間所產生之各項資料，其相關之智慧財產權為參加者所有，並同意以無償方式授權予主辦單位進行技術之教學、展示、宣傳等，主辦單位對於參加技術擁有攝影、報導、展出及在其他媒體刊登、並配合研發成果商品化成果展及相關推廣使用之權利，參加者應配合參與相關活動及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，主辦單位不負責前述智財權可能產生爭議之相關法律責任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報名文件及繳交海報檔案，需於規定期限前送達指定處。繳交資料不符合規定者，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，亦無退回之義務。
- (二) 參展(賽)技術內容應注意勿違反藥事法、健康食品管理法等相關法規之規範。
- (三) 參加者因參與本活動所產生之相關費用，均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
- (四) 參加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- (五) 凡參加報名者，視為已充分瞭解此競賽規則中各條款，並同意完全遵守本規則所述之各項規定。
- (六) 主辦單位若發現參加技術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各項規定者，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若獲獎，得追回獎金及其他獎項。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參加者應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- (七) 主辦單位有調整本活動內容之權利。

八、報名方式

- ◎ 網路報名：請於 2026 年 2 月 26 日(四) 12:00 前完成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k8W89n>)，並將海報電子檔(pdf)上傳。
- ◎ 連絡電話：(06)266-4911 分機 1805 嘉南藥理大學 招生處 洪小姐